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5-062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软件”或“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首次授予部分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 年 9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79）。

5、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4）。

6、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8、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8月29日为授予日，以36.1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2.6976万股限制性股票。

9、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7人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资格，作废处理上述激励对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3,165股；第一个归属期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中，

公司绩效系数为 0.9937，26 名激励对象 2024 年个人绩效考核分数处于 10 分 $\leq C < 90$ 分，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 28,022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综上，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71,187 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71,187 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